

◆正智

(一)指契於正理之智慧，為「邪智」之對稱。即離凡夫外道之邪執分別及二乘人之偏執，契於中道妙理者。在因明中，則指真現量¹與真比量²，係梵語 jñāna 之意譯。據因明入正理論載，即如實量知諸法的自性差別之智，為離染緣以到達涅槃之智慧。

(二)指無學位所成就之無漏盡智及無生智。

(三)三乘人所修之無漏根本智及後得智。據瑜伽師地論卷七十二載，正智有二種：(1)唯出世間正智，即聲聞、獨覺等二乘菩薩通達真如之根本智。(2)世間出世間正智，聲聞、獨覺以最初之正智通達真如後，由此後所得之世間的出世間正智，亦即能分辨一切差別相之後得智³。

◆實法相

(一)《大智度論 (卷 34)》

諸法實相名為佛法。是實法相不生不滅不斷不常不一不異不來不去不受不動不著不依無所有。如涅槃相。法相如是。云何有滅。

問曰。法相如是者。一切佛法皆應不滅。

答曰。如所言諸法實相無有滅者有人憶想分別取諸法相壞實法相。用二法說是故有滅。實相法中無有滅也。復次行般若波羅蜜無礙法集無量功德故。隨其本願法法相續無有見其滅者。譬如仰射虛空箭去極遠人雖不見要必當墮

(二)《大智度論 (卷 6)》

「諸菩薩知諸法如炎」。「如水中月」者，月實在虛空中，影現於水；實法相月在如、法性、實際虛空中，而凡天人心水中有我、我所相現。以是故名「如水中月」。復次，如小兒見水中月，歡喜欲取；大人見之則笑。無智人亦如是，身見故見有吾我，無實智

¹ 因明用語。量，乃規矩繩墨準確刊定之義。因明論式中，凡構成知識之過程或知識之本身，皆稱為量。現量，即指由五官能力直接覺知外界之現象者；此一覺知乃構成知識之最基礎來源，例如吾人以眼而觀見花卉之鮮美，由鼻而聞得花卉之芳香，由是，吾人之心識中已對花卉構成一既定之概念。然於現量中，並非全為顛仆不破之事實，若因內在原因（感官之失常）或外在原因（外境之錯亂，如動搖、光線、距離等）則易導致五官覺知之偏誤，似是而非之錯覺，稱為「似現量」；反之，所覺知者不動不搖，符照前境，毫無差爽者，則稱真現量。

² 係以既知之事實為基礎，比知未知之事實，乃經由推理而進行認識作用，不與前五識同時而起，係依散地之意識而來者。例如見煙則推知火之存在。現量與比量對非量而言，稱為真現量、真比量。

³ 我說有世間智。有出世間智。有世間出世間智。若分別所攝智。唯名為世間。初正智所攝智。唯名出世間。第二正智所攝智。通名世間出世間。（又即此智未曾得義名出世間。緣言說相為境界義亦名世間。是故說為世間出世間。）

故見種種法，見已歡喜，欲取諸相：男相、女相等；諸得道聖人笑之。如偈說：「如水中月炎中水，夢中得財死求生；有人於此實欲得，是人癡惑聖所笑！」復次，譬如靜水中見月影，攪水則不見。無明心靜水中，見吾我、憍慢諸結使影；實智慧杖攪心水，則不見吾我等諸結使影。

(三) 《金剛三昧經·無相法品第二》

「爾時尊者。從三昧起。而說是言。諸佛智地入實法相。決定性故。方便神通皆無相利。一覺了義難解難入。非諸二乘之所知見。唯佛菩薩乃能知之可度眾生皆說一味。」

◆五翳

(一) 指能障蔽日月之五者。即煙、雲、塵、霧及阿修羅之手。

曷邏呼阿素洛手者。謂阿素洛與天鬥時。天用日月以為旗幟。由日月威天常勝彼。時曷邏呼阿素洛常心忿日月欲摧滅之。由諸有情業增上力。盡其智術不能摧壞。遂以手障令暫隱沒。《阿毘達磨大毘婆沙論》

(二) 《大般涅槃經卷二十五》

諸佛菩薩不決定說心性本淨性本不淨。善男子。是心不與貪結和合。亦復不與瞋癡和合。善男子。譬如日月雖為煙塵雲霧及羅[目*侯]羅之所覆蔽。以是因緣令諸眾生不能得見。雖不可見日月之性終不與彼五翳和合。心亦如是以因緣故。生於貪結眾生雖說心與貪合。而是心性實不與合。若是貪心即是貪性。若是不貪即不貪性。不貪之心不能為貪。貪結之心不能不貪。善男子。以是義故。貪欲之結不能污心。

◆自相

(一)為「共相」之對稱。又作自性。指自體個別之體相。亦即不與他相共通，而具有自己一定之特質者，稱為自相；此係唯識宗所說。據成唯識論述記卷二末載，諸法之自體，唯證智可知而不可言喻者，是為自相；而諸法之體性，為假智所緣，且可藉語言詮解者，是為共相。由此可知，自相係現量之所得，非以分別之假智能得知，而必須依證真之智慧方能證知。然若依假智，而對共相加以層層之探討分析，則解析至終極時，亦可辨知諸法之自相。

關於自相與自性之關係，若就二者皆指諸法各自之本體（包含體相與體性）而言，則二者可視為一。然若細分之，則二者可分為二

(二)因明用語。於因明中，以自相為現量（透過感官之直接反映，尚未加入概念之思惟分別活動）之對象。陳那之集量論謂現量即離分別，而將能認識共相之分別知（比量）與無分別之現量截然區別之。萬事萬物皆具有自相與共相二性，例如青色，於其個別事體稱為自相之青色；又如花之青、果之青、衣之青等之青色乃是通於自他之性，故稱共相。

◆五品

(一) 《成實論》

戒品、定品、慧品、解脫品、解脫知見品。

(二) 天台宗立圓教之行位有八，五品弟子位即其中第一位。五品，一般指專心於自己之實踐行，故稱弟子位。五品即：(一)隨喜品，聞實相圓妙之法而信解隨喜，內以三觀觀三諦之境，外用懺悔、勸請、隨喜、發願、迴向等五悔勤加精進。(二)讀誦品，信解隨喜，並讀誦講說妙法之經。(三)說法品，以正確說法引導他人，更由此功德觀自心之修行。(四)兼行六度品，觀心之餘，輔修布施、持戒、忍辱、精進、禪定、智慧等六度。(五)正行六度品，觀心之功夫進時，自行化他事理具足，故在此須以六度之實踐為主。以上所說原係出自法華經分別功德品。

◆如意通

五通之一，六通之一。謂能如己意而飛行無礙，及自在轉變境界，化現人等之神通力。又作如意足通、身如意通、身通、神境智證通、神境智通、神足通。據大智度論卷五舉出三種如意，即：能到、轉變、聖如意。

(1) 「能到」又分四種，即：(一)身能飛行，如鳥之無礙。(二)移遠作近，不往而到。(三)此沒彼出。(四)一念即能至。

(2) 「轉變」，謂如大能變小，小能變大，一能變多，多能變一等，即諸物皆能轉變自在。

(3) 「聖如意」者，則謂能觀六塵中不可愛、不淨之物為淨，觀可愛、清淨之物為不淨，此聖如意法唯佛獨有。

◆意/義趣

意志之趨向。即內心所欲表示之意向。佛陀說法有平等、別時、別義和補特伽羅等四種意趣，稱為四意趣或四意。

(一)平等意趣，又作平等意。此為蠲除分別見，立於平等之立場所說。

(二)別時意趣，又作別時意。即為除去懈怠之障礙而宣說之教法。例如眾生修行之利益將見於別時，然為免眾生懈怠，故以即時可得之方便說法鼓勵之，例如稱念阿彌陀佛即可往生極樂世界，此即最佳之說明。

(三)別義意趣，又作別義意。此指為除去聽者輕慢教法之障，而以另一意義來說明之意趣。

(四)補特伽羅意趣，又作眾生意樂意趣、眾生樂欲意。補特伽羅係指人，意謂眾生。此乃隨順眾生之性格、志向而宣說各種教法。例如對貪吝者則讚歎布施行為；對執著於布施者，則斥責布施之行為。

◆結

(一) 又作結使。即使煩惱。結，為繫縛之義；蓋煩惱繫縛眾生於迷境，令不出離生死之苦，故有此異稱。諸經論所說結之類別有多種，略舉如下：

(一)二結。據中阿含經卷三十三載，結有慳、嫉二種。

(二)三結。(1)增一阿含經卷十七舉出身邪結(又作身見結)、戒盜結(又作戒禁取見結)、疑結等三結。五見與疑等六煩惱，亦包含於此三結之中。(2)阿毘曇甘露味論、俱舍論卷二十一等謂，愛、恚、無明三者稱為三結。若斷滅此三結，則可得預流果，能斷一切見惑。(3)光讚般若經卷二則舉出貪身、狐疑、毀戒等三者為三結。

(三)四結。(1)增一阿含經卷二十舉出欲結、瞋結、癡結、利養結等四種。(2)又作四身結、四縛。即成實論卷十、鞞婆沙論卷二、大乘義章卷五本等所列舉之貪嫉身結、瞋恚身結、戒取身結、貪著是實取身結(又作見取身結)。

(四)九結。雜阿含經卷十八、阿毘達磨發智論卷三、辯中邊論卷上等列舉愛、恚、慢、無明、見、取、疑、嫉、慳等九種煩惱為九結。大毘婆沙論卷五十說九結之體(自性)共有一百種。

「亦應讀誦此經以五色縷結我名字得如願已然後解結」

「解結解結解冤結，解了多生冤和業，洗心滌慮發虔誠，今對佛前求解結。」

◆九想

又作九相、九想門、九想觀。即對人屍體之醜惡形相，作九種觀想。為不淨觀之一種，行之可斷除我人對肉體之執著與情執。九想為：(一)青瘀想，又作想相壞、青想。觀想風吹日曬，死屍變黃赤色，復又發黑青。(二)膿爛想，又作想相爛、絳汁想。觀想死屍皮肉糜爛，自九孔出膿生蟲。(三)蟲噉想，又作想相蟲啖、食不消想。觀想蛆蟲、鳥獸之食屍。(四)膨脹想，又作想相青。觀想死屍之膨脹。(五)血塗想，又作想相紅腐、膿血想。觀想死屍之膿血溢塗。(六)壞爛想，又作想相蟲食。觀想皮肉之破裂、腐爛。(七)敗壞想，又作想相解散。觀想皮肉爛盡，僅存筋骨，七零八落。(八)燒想，又作想相火燒。觀想死屍燒為灰燼。(九)骨想，又作想相生、枯骨想。觀想死屍成為一堆散亂之白骨。

◆軟語、苦言

勸勉、告誡他人之言語，即苦口婆心之言。法華經信解品(大九·一八上)：「如是苦言，汝當勤作。又以軟語，若如我子。」